

# 坡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指导帮助下，坡头乡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乡镇实际，围绕中心工作，进一步强化公开责任、细化公开任务，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渠道逐步拓展，公开内容更加丰富，全乡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以来，坡头乡人民政府主动公开信息共 135 条，其中，在县政府网站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52 条，在镇政府政务公开专栏公开政府信息数 22 条，主动公开公文 9 件，通过县级融媒体、广播、报纸、展板及乡村干部工作群等多方式多渠道公开政府信息数 52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坡头乡设置专人专岗，负责依申请公开的受理、登记、审核、办理、归档等环节，规范工作流程，落实标准化工作，进一步规范依申请件的受理、答复等工作。2023 年以来，坡头乡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被提起复议政府信息公开案件 0 件，被提起行政诉讼案件 0 件，维持 0 件，被依法纠错 0 件，其余情形 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3 年，坡头乡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年度目标考核体系，使政府信息公开更规范更安全更有效。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党务政务公开栏、会议、广播、展板等各类媒介作用，不断丰富和优化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统筹常年公开、定期公开与随时公开，优化公开频度，统筹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提高公开效率，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及时更新。

### （五）监督保障。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督查办、行政审批服务中心部门联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对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全程督促，限期整改，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形成长效机制，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2023 年，坡头乡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思想认识不够到位，乡镇个别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还不够深刻，平时更多专注于业务工作，对政务公开工作关注和重视不够。

二是专业能力不足，乡镇工作人员年龄结构偏大，现代信息素养整体偏低，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时受限较多。

今后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优化政务服务，扩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深化公开内容，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层面。尤其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积极与县业务部门对接，组织参加《条例》学习培训及业务知识培训等，切实提高经办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坡头乡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024年1月15日